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 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表)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根据云编办〔2018〕223号文件精神，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系隶属于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处级建制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中心。主要职责及主要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法》《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等质量技术监督的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保障量值统一，在授权范围内开展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仲裁检定、测试与校准；依法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仲裁检验、定期检验和委托检验；在核准范围内开展特种设备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委托检验及特种设备事故的鉴定、重大技术问题的处理。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是以检验检测为手段，保障产品质量安全。争取市、县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充分发挥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的作用，是不断加强协作，扩大检验市场；积极与县（区）市场监管局和相关企业签署委托检验合同，进一步丰富样品来源；按期完成监督抽查任务。

二是“计量惠民”工作领域为抓手，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强化主题活动宣传；扎实推进民生计量工作；把民生计量服务作为工作重点，按照“推进诚信计量、建设和谐城乡”的工作要求，对重点企业和特殊行业实行一站式检定服务、上门服务，免费为企业提供法律法规咨询和技术服务，帮助企业培养计量管理人员和计量技术人员，为企业送标准、送技术、送方法。

三是以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强化特种设备检验。紧紧围绕省、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监管工作要点，按照“全力坚守安全底线”的要求，主动融入市委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积极服务五网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以铁路、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

建设为重点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力度；进一步推进“互联网+特种设备”的监管模式，维护特种设备动态监管数据库，积极推广特安通的运用；开通快捷通道，实行一次性告知、一站式受理、优先安排检验的模式，为重点工程建设提供及时、便捷的检验检测服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为其他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4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在编实有车辆 5 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1,207.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1.1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9.0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724.13 万元，占总收入的 59.98%；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2.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99%。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1,302.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39%；项目支出 53.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827.2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5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22.00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7.3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2.6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为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53.5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1.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16%。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76.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9.88%。其中:2013809 市场监督管理技术支出、国家局补助 15.00 万元,2013811 标准化管理、收费成本补助 27.88 万元,2013850 事业运行、机构运转使用经费 327.23 万元,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实务、特种设备监督抽查检验补助 6.2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20%。其中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0.27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8 万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 万元。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7.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79%,其中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3 万元,2101103 公务员补助 6.8 万元,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4 万元。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28.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13%。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2%。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1.12 万元，下降 36.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9.04 万元，下降 34.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2.07 万元，下降 45.05%。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关于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的精神，加强内部管理和财务核算，精简和压缩了公务接待费支出，同时根据省财政厅批复 2019 年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核销 2 辆公务用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5 万元，占 87.03%；公务接待费支出 2.53 万元，占 12.9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6.95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主要用于赴辖区内现场开展检验检测工作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5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2.5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0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检测中心资产总额 3038.0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28.38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502.97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 5.62 万元，受托代理资产 1.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46.3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86.3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258.92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增加 0.42 万元，受托代理资产减少 1.46 万元。处置车辆 2 辆，账面原值 122.66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9 项，账面原值 119.32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 次	资产总 额	流动资 产	固定资产（净值）				对外 投资/ 有价 证券	在建工 程	无形 资产 （净 值）	其他资 产	
				小计	房屋构 筑物	车 辆	单 价 200万 以上大 型设备					其他固 定资产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1	3038.04	528.38	2502.97	1148.04	46.79	0	1308.14	/	/	5.62	1.07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9-附表 11）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

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不涉及专用名词。